

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
年产 2000 万套车载雷达天线项目
先行性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湖州中环安生态环境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单位法人代表：（签字） 何文忠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签字） 何文忠
项目负责人： 顾金杰
填表人： 嵇黄铠睿

建设单位：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盖章）
33060110003304

电话：顾金杰/13671618987

传真：/

邮编：313000

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南太湖新区大漾路 759 号 7 栋 1 楼

编制单位：湖州中环安生态环境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何文忠/ 15336971657

传真：/

邮编：313000

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阜溪街道长虹中街 198 号阜溪街道办事处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套车载雷达天线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浙江省湖州市南太湖新区大漾路 759 号 7 栋 1 楼				
主要产品名称	车载雷达天线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2000 万套车载雷达天线项目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000 万套车载雷达天线项目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5 年 6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5 年 6 月		
调试时间	2025 年 7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5.7.22~2025.7.23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湖州市生态环境局 湖新区环改备[2025]25 号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5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25 万元	比例	0.5%
实际总概算	3500 万元	环保投资	21 万元	比例	0.6%
验收 监测 依据	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2017 年 10 月 1 日） 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 3.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 4.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试行)》（环发【2000】38 号）； 5.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 6.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 7. 《水污染物排放总量监测技术规范》（HJ/T92-2002）； 8. 《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HJ/T373-2007）； 9.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 10. 《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套车载雷达天线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11. 《湖州南太湖新区“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改革”改革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承诺备案受理书》（湖新区环改备[2025]25 号）。				

验收
监测
评价
标准、
标号、
级别、
限值**1.1 废水验收标准:**

本项目废水纳管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NH₃-N、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其他企业标准，具体见表 1.1-1~1.1-2。

表 1.1-1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单位：mg/L（除 pH 外）

水质指标	pH	COD _{Cr}	BOD ₅	SS
三级标准	6~9	≤500	≤300	≤400

表 1.1-2 《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最高允许浓度
1	氨氮	mg/L	35
2	总磷	mg/L	8

1.2 废气验收标准:

本项目镀膜废气颗粒物，焊接废气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非甲烷总烃，擦拭废气、氟利昂泄露废气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新污染源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标准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见表 1.2-1、表 1.2-2。

表 1.2-1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信息表

排放 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名称	浓度限值（mg/m ³ ）
1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 2 中新污染源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1.0
2	锡及其化合物		0.24
3	非甲烷总烃		4.0

**表 1.2-2 厂区内无组织排放标准表（《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GB37822-2019））**

污染物项目	特别排放限值（mg/m ³ ）	限制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非甲烷总烃	6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限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1.3 噪声验收标准：

本项目选址于项目位于工业集聚区，因此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见表 1.3-1。

表 1.3-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标准类别	昼间	夜间
3 类	65	55

1.4 固废验收标准：

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采用库房、包装工具（罐、桶、包装袋等）贮存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过程的污染控制，其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修订版）中的有关规定。

1.5 危险废物验收标准：

危险废物应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 15562.2-1995）及其修改单。

1.6 总量控制指标：

环评建议项目污染物排入环境总量控制建议值，见表 1.6-1。

表 1.6-1 本项目环评总量控制建议值

污染物名称		排自然环境总量控制指标（t/a）
废水 （外排环境量）	水量	/
	COD _{Cr}	/
	氨氮	/
废气	VOCs	0.16

1.7 验收范围及内容：

经现场踏勘及分析，目前项目部分内容已建成，仍有 1 台 PVD 真空镀膜机及 1 台功能测试机尚未实施。企业现各类污染防治措施均已落实到位，环保设施已经建设完成工程有：废气处理设施、废水处理设施、危废暂存点设置，本次验收范围及内容如下：

	验收范围：年产 1000 万套车载雷达天线项目。 验收内容： ①废水——废水排放去向落实情况，为具体检测内容。 ②废气——废气排放情况，为具体检测内容 ③噪声——厂界噪声排放情况，为具体检测内容。 ④固体废物——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产生及去向情况，为检查内容。 ⑤工程环评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环保机构及规章制度建设情况等，为本工程验收报告的检查内容。
--	---

表二

2.1 工程建设内容

2.1.1 本项目环评审批手续简介

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建设于浙江省湖州市南太湖新区大漾路 759 号 7 栋 1 楼，主要从事汽车零件及配件的研发、制造与销售。

企业于 2025 年 5 月委托编制了《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套车载雷达天线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并于 2025 年 6 月通过湖州市生态环境局南太湖新区分局备案（备案文号：湖新区环改备[2025]25 号）。企业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进行了排污许可证登记申请（许可证编号：91330501MAD58N6BX1001Y，有效期：2025 年 6 月 20 日至 2030 年 6 月 19 日）。企业现有员工 27 人，实行全天 24h 生产，年生产天数 280d，无食堂与职工宿舍。

根据现场踏勘及企业提供资料，企业开工建设时间为 2025 年 6 月，由于租用现有厂房组织生产，仅对厂房进行装修，安装和调试设备后即可投入生产，环保设施竣工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30 日，环保设施调试公示起止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30 日至 7 月 15 日。

目前根据实际生产情况，企业租用湖州城迪通信科技有限公司闲置厂房面积约 2000 平方米，已购置全自动印刷产线，焊接产线，真空镀产线等设备，由于 1 台 PVD 真空镀膜机生产设备未建设，目前产能为年产 1000 万套车载雷达天线，实行全天 24h 生产，已投产设施各类污染防治措施均已落实到位。目前企业已加强项目日常管理和环境风险防范，配备环保管理人员，建立台账，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 2025 年 7 月 10 日由湖州市生态环境局南太湖新区分局备案（备案编号：3305-01-2025-033-L）。

2.1.2 项目工程建设内容

本项目工程建设见表 2.1-1。

表 2.1-1 工程建设内容一览表

序号	内容	原环评报批	项目实际情况	备注
1	产品	车载雷达天线	车载雷达天线	280d
2	生产能力	年产 2000 万套车载雷达天线	年产 1000 万套车载雷达天线	280d
3	主体工程	租用湖州城迪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7 栋 1 楼闲置厂房，高度 5.3 米，面积约 2000m ² 。	项目位于原审批地址，目前实际设置 1 台 PVD 真空镀膜机，其余各类设备已配备完成，各	/

				生产工艺区域位置与报批一致。		
4	辅助工程组成	给水	由市政管网提供，依托现有给水管网，年用水量 1476t；清洗工序纯水通过外购获得，年用水量 5.6t。	给水	由市政管网提供，依托现有给水管网，年用水量 1416t；清洗工序纯水通过外购获得，年用水量 2.8t。	/
		排水	排水采用雨污分流； 1、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由凤凰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2、清洗废水：通过清洗水循环处理机（低压蒸发）处理后回用，不外排，纯水定期补充； 3、间接循环冷却水：循环回用不外排； 4、雨水：经雨水管道收集后排入附近市政雨水管网。	排水	企业采用雨污分流。废水排放情况与环评报批情况一致。	
		供电	年用电量为 30 万 kWh，由市政供电。	供电	年用电量为 19.2 万 kWh，由市政供电。	
		冷却水系统	设置 1 套冷水机组循环提供，循环量为 90L/min。	冷却水系统	设有 1 套冷水机组循环提供，循环量为 90L/min。	
		供气系统	设置 1 套永磁变频空压机，型号为 ML 30-V，流量 4.3m ³ /min。	供气系统	设有 1 套永磁变频空压机，型号为 ML 30-V，流量 4.3m ³ /min。	
5	环保工程组成	废气防治	1、镀膜废气：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2、焊接废气：经无铅氮气回流焊自带的活性炭过滤棉装置收集处理后通过排风系统无组织排放； 3、擦拭废气：在车间内无组织逸散，经车间换气系统排出； 4、氟利昂泄露废气：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废气防治	与环评报批情况一致。	/
		废水防治	1、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至凤凰污水处理厂； 2、清洗废水通过清洗水循环处理机（低压蒸发）处理后回用，不外排，纯水定期补充； 3、间接循环冷却水循环回	废水防治	与环评报批情况一致。	/

			用不外排。			
		噪声防治	主要噪声源设置隔声、减振、消声等措施；安装隔声门窗；加强设备减振、管理维护。	噪声防治	与环评报批情况一致	/
		固废防治	1、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不排放； 2、不合格品、其它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出售给物资回收公司； 3、废纯水桶、氩气罐、废制氮分子筛由厂家回收； 4、废水渣、废锡膏、废活性炭过滤棉、废抹布手套，废机油、润滑油，废油桶，废清洗液、锡膏、酒精、异丙醇包装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固废防治	与环评报批情况一致	/
6	总投资	5000 万元		3500 万元		/
7	环保投资	25 万元		21 万元		/

2.1.3 项目主要产品方案

本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2.1-2。

表 2.1-2 企业实际生产与报批情况对照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规格	先行性验收生产能力
1	车载雷达天线	2000 万套	定制（平均尺寸 60×40×5mm）	1000 万套

2.1.4 项目主要设备组成

生产设备具体见表 2.1-3。

表 2.1-3 全厂生产设备情况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环评报批数量（台/套）	实际数量（台/套）	备注
1	2.5 次元测试机	定制	1	1	/
2	荧光光谱分析仪	定制	1	1	/
3	超声波清洗机	定制	1	1	/
4	清洗水循环处理机	定制	1	1	/
5	PVD 真空镀膜机	定制	2	1	-1（尚未建设）
6	三相稳压器	SBW-200KVA	1	1	/
7	风冷涡旋式冷水机	KN-15AD	1	1	/
8	机械臂	定制	3	3	/

9	全自动锡膏印刷机	Cepro	1	1	/
10	锡膏检查机	定制	1	1	/
11	PSA 氮气发生器	NPL10B	1	1	/
12	无铅氮气回流焊机	SR1003M-N	1	1	/
13	风冷机组	定制	1	1	/
14	活性炭过滤棉装置	定制	1	1	/
15	功能测试机	定制	2	1	-1（尚未建设）
16	CCD 检查机	定制	1	1	/
17	永磁变频空压机	ML 30-V	1	1	/
18	碳钢储气桶	C-1.0M3/8kg	1	1	/
19	风冷干燥机	JY-50AC	1	1	/

本项目车间图见图 2.1-1



2.2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根据实际勘察，企业现有生产工艺与环评基本相符，详细情况见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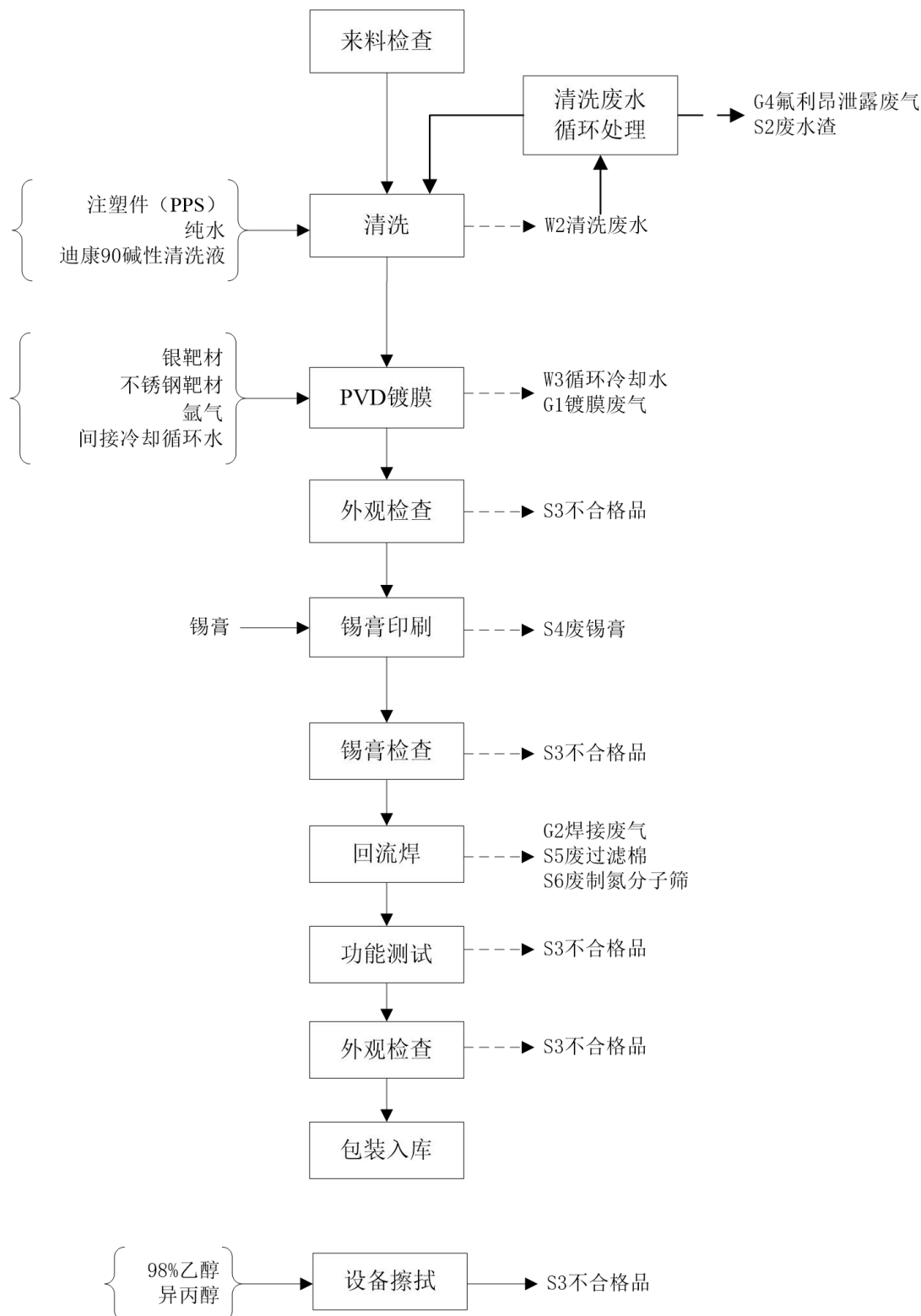


图 2.2-1 车载雷达天线生产工艺流程及主要产污环节示意图

工艺流程说明：

表 2.2-1 生产工艺流程说明一览表

序号	工序名称	产生工序	产污状况
1	来料检查	使用 2.5 次元测试机和荧光光谱分析机对来料进行检查，不合格的退还给商家。	/
2	清洗	采用超声波清洗机对注塑件（PPS）进行清洗，去除原材料表面杂质，经过一次碱性溶液清洗（迪康 90 碱性清洗液）及三次纯水逆洗后，经设备自带干燥系统干燥（电能，~100℃）。清洗完的废液经一套清洗水循环处理机（低压蒸发）处理后循环回用，定期补充纯水，废水渣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W2 清洗废水 S2 废水渣 G4 氟利昂泄露废气
3	PVD 镀膜	PVD（Physical Vapour Deposition，物理气相沉积）技术，即在真空条件下，采用物理方法，将材料源--固体或液体表面气化成气态原子、分子或部分电离成离子，并通过低压气体（或等离子体）过程，在基体表面沉积具有某种特殊功能的薄膜的技术。PVD 镀膜技术是一种能够真正获得微米级镀层且无污染的环保型表面处理方法。 清洗干净的注塑件进入真空镀膜机进料腔，关闭阀门，利用镀膜机配套的真空泵进行腔体内抽真空，降低杂质气体对镀膜过程的影响。镀膜腔内在真空条件下，通过低电压和高电流将靶材离化成离子（纳米级）状态，利用电磁场的共同作用，将靶材表面的电弧加以有效控制。氩气在电场作用下被离化同时被加速，向加有负电压的靶面飞去，轰击靶材表面，引起靶材表面各种粒子（如原子、分子或团束）溢出即产生溅射），提高金属离子的离化率，使金属颗粒度更细。用惰性气体氩作为工作气体，可提高溅射速率，而且惰性气体原子的化学性质极为稳定，惰性气体离子束产生的溅射及沉积现象属千单纯的物理过程，因此不会改变溅射与沉积材料的基本性质。利用氩离子轰击靶材后，形成等离子体，等离子体受磁场约束，按照固定的轨迹移动到共壁上，不会随气体排出腔体，达到技术参数要求后，关闭电源。 整个镀膜过程在完全密闭的腔体内进行，镀料粒子在电磁场作用下定向沉积工件，不存在镀料粒子外排，仅涉及镀膜出料及抽真空过程少量离子态硅、钛外排，作为废气排放量较少，本评价不做定量分析。 PVD 镀膜采用间接循环冷却水进行冷却。使用完的氩气罐厂家回收。	W3 循环冷却水 G1 镀膜废气
4	外观检查	用 CCD 检查机对 PVD 镀膜产品进行检查。	S3 不合格品
5	锡膏印刷	使用全自动锡膏印刷机在 PVD 镀膜产品上按位置要求进行印刷锡膏（机械臂上料）。根据锡膏的理化性质，其中的挥发份主要为 3.6-5.4%的松脂、1.8-3.6%溶剂、微量添加剂等，以最坏情况考虑共计挥发分 10%，该工序在常温进行，且该工序过程极短，因此，基本无挥发性污染物产生，其挥发份（10%）主要在后续的回焊炉高温下挥发产生。	S4 废锡膏
6	锡膏检查	利用锡膏检查机对锡膏的高度进行检查。	S3 不合格品

7	回流焊	通过锡膏检查的产品进入无铅氮气回流焊机焊接组装（机械臂上料），通过高温（电加热，250℃）使附着在 PVD 镀膜产品上的锡膏融化后再冷却（风冷机组），最终使产品达到稳定结合。产生的焊接废气通过无铅氮气回流焊机自带的活性炭过滤棉装置收集处理后通过车间排风系统无组织排放。 制氮工艺：PSA 氮气发生器是以碳分子筛为吸附剂，利用加压吸附，降压解吸的原理从空气中吸附和释放氧气，从而分离出氮气的自动化设备。碳分子筛是一种以煤为主要原料，经过研磨、氧化、成型、碳化并经过特殊的孔型处理工艺加工而成的，表面和内部布满微孔的柱形颗粒状吸附剂，呈黑色。变压吸附制氮利用碳分子筛的选择吸附特性，采用加压吸附，减压解吸的循环周期，使压缩空气交替进入吸附塔来实现空气分离，从而连续产出高纯度的氮气，作为焊接保护气。	G2 焊接废气 S5 废过滤棉 S6 废制氮分子筛
8	功能测试	利用功能测试机对产品进行功能测试，合格品进入下一环节。	S3 不合格品
9	外观检查	通过功能测试的产品使用 CCD 检查机进行外观检查，合格品包装入库。	S3 不合格品
10	包装入库	合格的产品包装入库。	/
11	设备擦拭	使用抹布蘸取 98%乙醇、异丙醇，定期对设备擦拭清洁。	G3 擦拭废气

注：噪声伴随整个生产过程。

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发布的《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本次验收项目是否属于重大变动判定结果如表 2.2-2。

表 2.2-2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判定情况表

序号	判定内容		判定过程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1	性质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本次验收项目属于环评及其批复确定的开发及使用功能	否
2	规模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本次验收为先行性验收，在申报环评设计产能内	否
3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本项目不涉及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	否
4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	项目所在区域属于不达标区。本项目产品产量未超过审批量，各类污染物排放量在许可量之内	否

		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5	地点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本次验收项目选址未发生改变，不涉及环境防护距离	否
6	生产工艺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 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 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 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1) 不涉及新增排放污染物的种类； (2) 各类污染物排放量在许可量之内； (3) 本项目不涉及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 (4) 本项目各类污染物排放量在许可量之内	否
7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无变化	否
8	环境保护措施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无变化	否
9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不涉及	否
10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企业不涉及新增主要排气筒	否
11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企业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变化	否
12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已签订危废处置协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与环评一致	否
13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与环评一致	否

综上所述，本项目工程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表三

3.1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3.1.1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和冷却废水

（1）生活污水

本项目职工定员 27 人，年工作天数 280d，根据企业统计及实地核查，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605t/a。生活污水的污染因子主要是 COD_{Cr} 、 $\text{NH}_3\text{-N}$ 等，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污水管网排入凤凰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达标排放。

（2）清洗废水

本项目来料检查后需采用超声波清洗机对注塑件（PPS）进行清洗，去除原材料表面杂质，清洗完的废液经一套清洗水循环处理机（低压蒸发）处理后循环回用，不外排，定期补充纯水，循环水量约为 40t/a，考虑清洗损失（2%）、低压蒸发损失（2%）及废水渣（3%）产生，总损耗量按 7%计，纯水的年补充量为 2.8t。

清洗水循环处理机（低压蒸发）设备说明：

设备全自动，废水槽到中液位后，蒸发器自动进水，水泵运行产生真空，压缩机运行产生热量给蒸发罐内废水加热，在真空状态下，废水温度上升到 30℃，废水开始蒸发，预热完成。

蒸发温度设定为 37℃，压缩机压缩氟利昂（R410A）产生热量，水分快速蒸发的同时，蒸气上升遇冷液液化进入储水罐，通过压缩机压缩制热，给废水再加热。如果在蒸发的过程中有气泡上升，传感器检测到后，消泡剂自动加进去消泡，一个周期完成后，开始排出结晶物料。一个蒸发周期完成后（一个周期的时间可设定），压缩泵停止工作，排渣口上的气杠阀打开，蒸发罐通过刮刀转动将结晶物料排出残渣收集桶。

蒸馏水通过回收到超声波机器，进行重复利用，浓缩后的水渣，通过有资质的第三方公司回收后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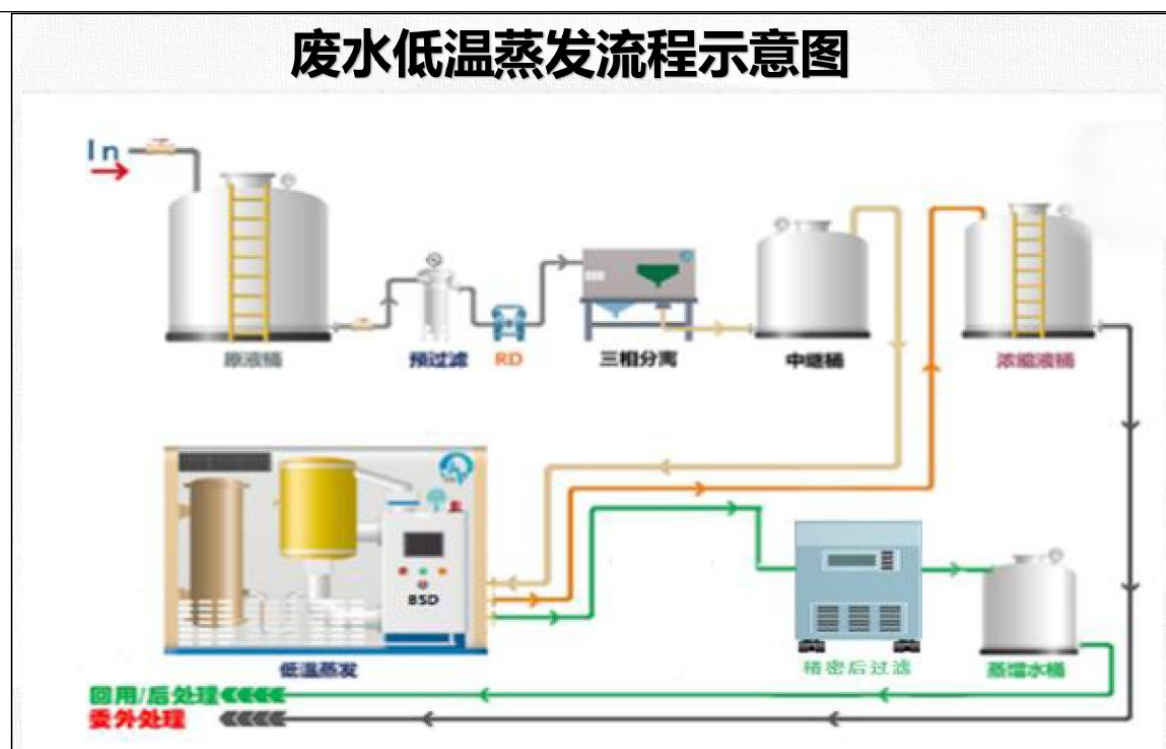


图 3.1-1 清洗水循环处理机工艺流程示意图

（3）循环冷却水

本项目 PVD 镀膜需进行冷却，冷却方式为间接冷却。冷水机循环水量约为 90L/min，循环量约为 36180m³/a，总损耗量按 2%计，预计最大添加量为 720t/a。间接冷却水经冷却后循环使用，仅需补充损耗，不排放。

3.1.2 废气

（1）镀膜废气

本项目镀膜过程在完全密闭的腔体内进行，镀料粒子在电磁场作用下定向沉积工件，不存在外排，仅涉及镀膜出料及抽真空过程少量镀料粒子以颗粒物形式排放，加强车间密闭，无组织排放。

（2）焊接废气

本项目回流焊使用锡膏产生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经无铅氮气回流焊机自带的一套活性炭过滤棉装置收集处理后，通过排风系统无组织排放。



图 3.1-2 设备自带活性炭过滤棉装置

（3）擦拭废气

本项目使用 98%酒精、异丙醇定期对设备进行擦拭清洁，则擦拭过程产生少量挥发的有机废气，在车间内无组织逸散，经车间换气系统排出。

（4）氟利昂泄露废气

本项目清洗废水通过清洗水循环处理机（低压蒸发）处理过程中利用压缩机压缩氟利昂产生热量，氟利昂微量泄露，无组织排放。

3.1.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为生产设备噪声，本项目采取的噪声防治措施主要有：

- （1）主要噪声源设置隔声、减振、消声等措施；
- （2）安装隔声门窗；
- （3）加强设备减振、管理维护。

3.1.4 固废

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不排放；

一般固废：不合格品、其它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出售给物资回收公司；废纯水桶、氩气罐、废制氮分子筛由厂家回收；

危险废物：废水渣、废锡膏、废活性炭过滤棉、废抹布手套，废机油、润滑油，废油桶，废清洗液、锡膏、酒精、异丙醇包装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均能得到妥善处置。

本项目固体废物分析结果见表 3.1-1。

表 3.1-1 项目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报批产生量 (t/a)	当年 7 月 生产量 (t/a)	预计全 年生产 量 (t/a)	处置去向
1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固态	生活垃圾	7.6	0.608	7.296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2	不合格品	外观检查、 锡膏检查、 功能测试	固态	不合格品	1	0.04	0.48	出售给物资回收公司
3	其它废包装材料	其它原材料包装	固态	其它废包装材料	2	0.08	0.96	
4	废纯净水桶、 氩气罐	纯水、氩气包装	固态	废纯净水桶、 废氩气罐	1	0.04	0.48	厂家回收
5	废制氮分子筛	氮气制备	固态	废分子筛	0.1t/6 年	未更换	0.1t/6 年	
6	废水渣	清洗水循环处理	固态	浓缩水渣	2.4	0.096	1.152	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7	废过滤棉	废气处理	固态	废过滤棉	0.05	0.002	0.024	
8	废锡膏	锡膏印刷	固态	废锡膏	0.01	0.0004	0.0048	
9	废抹布手套	设备维护	固态	废抹布手套	0.05	0.004	0.048	
10	废机油、润滑油		液体	废机油、润滑油	0.025	0.002	0.024	
11	废油桶	机油、润滑油包装	固态	废机油桶、 废润滑油桶	0.003	未使用完完整一桶	0.002	
12	废清洗液、 酒精、异丙醇包装	清洗液、酒精、异丙醇包装	固态	废清洗液、 酒精、异丙醇包装	0.13	未使用完完整一桶	0.1	

本项目建立全厂统一的固废分类收集、统一堆放场地制度。厂区内设置一般废物暂存点，一般固废按其资源化、无害化的方式进行处置。危险废物仓库现状见下图 3.1-2。



图 3.1-3 危废仓库标识标牌

固（液）体废物暂存场所建设符合情况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基本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理污染物控制标准》（GB 18599-2020）的要求进行了分类收集、存放，并进行相应的处理，企业已设置独立的一般固废仓库。

本项目危险废物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的要求建造了专用的危险废物仓库，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和处置基本符合环评要求。危废仓库已做好防腐、防渗、防雨“三防”措施，防止二次污染。

其他环境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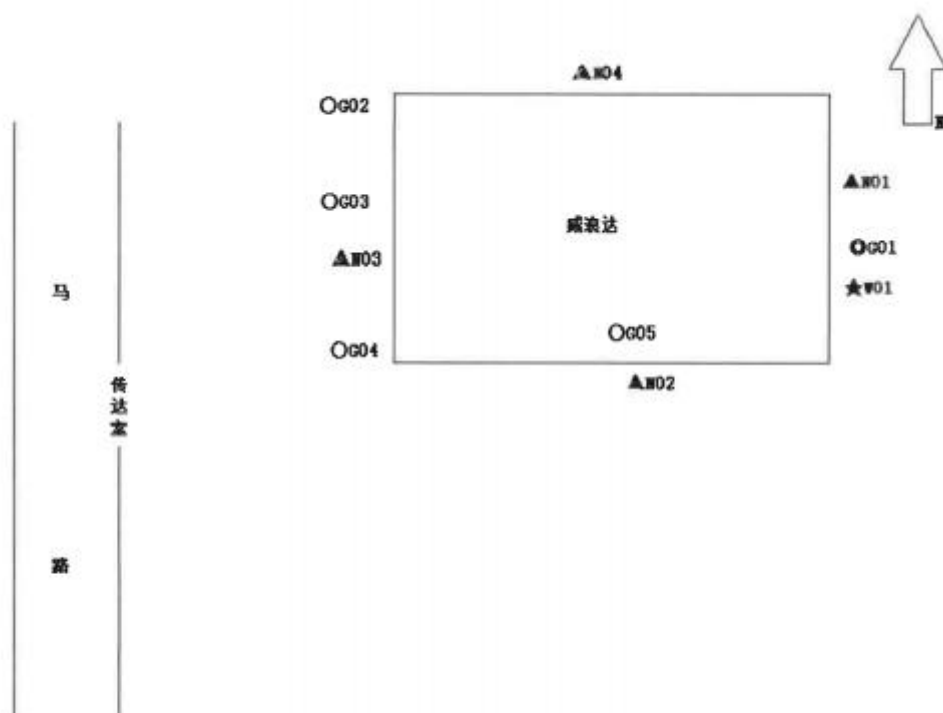
项目落实了相关应急措施，按要求配备了灭火器。车间内产生的不同种类的固

体废弃物不得混放，固体废物放置见废物放置标识牌，各生产车间应注重减少各类固体废弃物的产生，做到节能降耗、清洁生产。

2、在线监测装置

项目不属于国家重点监控企业，以及纳入各地年度减排计划且向水体集中直接排放污水的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小区），同时原环评中及环保批复未提及在线监测计划，因此暂无日常环境监测计划。

厂界废气排放监控点、厂界环境噪声测点布置见图 3.1-3。



注：◎为有组织废气采样点位，○为无组织废气采样点位，
★为废水采样点位，▲为噪声检测点位。

图 3.1-4 废气排放监控点和厂界环境噪声测点布置图

表四

4.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表 4.1-1 本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主要结论及备案部门备案受理书

类别	备案部门	环境影响登记表主要结论	环评备案意见
1	湖州市生态环境局南太湖新区分局 湖新区环改备[2025]25 号	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套车载雷达天线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四性五不批”要求，符合《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环评[2016]150 号）中“三线一单”要求，符合《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 388 号）中规定的审批原则。项目符合当地总体规划，符合国家、地方产业政策，项目营运过程中各类污染源均可得到有效控制并能做到达标排放，对环境影响不大，环境风险可控，项目实施不会改变所在地的环境质量水平和环境功能。	建设项目在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前，请你单位对照环评及备案意见或承诺备案的要求，完成环保设施先行性验收报告编制，向社会公开。在项目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你公司须完成排污权交易，依法申领或变更排污许可证，并按证排污。

表五

5.1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5.1.1 监测分析方法

表 5.1-1 本项目监测内容及依据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主要分析仪器设备及型号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便携式 PH 计 SX811, YQ010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滴定管, 25ml, YQ060-98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分光光度计, 754PC, YQ044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电子天平 FA1004, YQ016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溶解氧测量仪, MP516, YQ012
总悬浮颗粒物 (TSP)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1263—2022	电子分析天平, ES1035B, YQ110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GC1120, YQ082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噪声测量值修正 HJ 706-2014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YQ081

5.1.2 人员资质

参加本项目检测人员均持证上岗, 检测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5.1.3 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质量保证措施按《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执行。

①废气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为了确保监测数据具有代表性、可靠性、准确性, 在本次验收监测中对监测全过程包括布点、采样、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各环节进行严格的质量控制。具体要求如下:

(1) 验收监测工况负荷达到额定负荷的 75%以上。

(2) 现场采样、分析人员经技术培训、安全教育持证上岗后方可工作。

(3) 本次监测所用仪器、量器为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和分析人员校准合格的。

(4) 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

(5) 所有监测数据、记录必须经监测分析人员、质控负责人和项目负责人三级审核，经过校对、校核，最后由授权签字人审定。

(6) 根据被测污染因子特点选择监测分析方法，并确定监测仪器。

②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为保证监测分析结果准确可靠，在监测期间，样品采集、运输、保存和监测按照《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规定和要求执行。

③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噪声监测质量保证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有关规定进行，测量仪器和声校准器均在检定规定的有效期限内使用；测量前后在测量的环境中用声校准器校准测量仪器，示值偏差不得大于 0.5dB，否则，本次测量无效，重新校准测量仪器，重新进行监测；测量时传声器加防风罩，当风速大于 5m/s 时，停止检测；记录影响测量结果的噪声源。

表六

6.1 验收监测内容

本项目验收监测内容具体见表 6.1-1。

表 6.1-1 本项目监测内容表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W01	厂区生活污水排放口	pH、COD _{Cr} 、NH ₃ -N、SS、BOD ₅ 、总磷	4 次/天，监测 2 天
G01	厂界上风向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4 次/天，监测 2 天
G02	厂界下风向一		
G03	厂界下风向二		
G04	厂界下风向三		
G5	厂区内车间外	非甲烷总烃	4 次/天，监测 2 天
N01	厂界东侧	厂界环境噪声	昼间监测 1 次， 监测 2 天
N02	厂界南侧		
N03	厂界西侧		
N04	厂界北侧		
备注	废气有组织、无组织排放监控点、厂界环境噪声测点布置见图 3.1-3。		

表七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表 7.1-1 监测期间生产工况

设计规模	实际生产能力	监测日期	当日生产量	生产负荷
年产 2000 万套 车载雷达天线	年产 1000 万套车 载雷达天线	2025-7-22	3.25 万套车载雷达天线	91%
		2025-7-23	3.2 万套车载雷达天线	89.6%
备注	1、年生产天数按 280 天计； 2、监测期间产品产量数据由企业提供。			

7.2 验收监测结果

(1) 废气

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见表 7.2-1~7.2-3。

表 7.2-1 厂界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表

采样位置	采样时段	非甲烷总烃 (mg/m ³)		总悬浮颗粒物 (mg/m ³)	
		2025/07/22	2025/07/22	2025/07/22	2025/07/22
厂界 上风向 (G01)	第一次	0.79	0.74	0.186	0.180
	第二次	0.68	0.72	0.187	0.180
	第三次	0.65	0.69	0.192	0.186
	第四次	0.58	0.68	0.199	0.184
厂界 下风向 (G02)	第一次	1.22	1.22	0.465	0.428
	第二次	1.11	1.15	0.394	0.393
	第三次	1.50	1.30	0.411	0.418
	第四次	1.35	1.24	0.475	0.359
厂界 下风向 (G03)	第一次	1.32	1.76	0.415	0.389
	第二次	1.25	1.61	0.328	0.389
	第三次	1.45	1.34	0.445	0.378
	第四次	1.29	1.32	0.396	0.416
厂界 下风向 (G04)	第一次	1.50	1.16	0.338	0.399
	第二次	1.28	1.41	0.396	0.331
	第三次	1.51	1.28	0.403	0.463
	第四次	1.32	1.22	0.405	0.418
最大值		1.51	1.76	0.475	0.463
限值		4.0		1.0	

表 7.2-2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位置	采样时段	非甲烷总烃 (mg/m ³)
2025/07/22	厂区内 (G05)	第一次	1.78
		第二次	1.54
		第三次	1.50
		第四次	1.66
		平均值	1.62
2025/07/23	厂区内	第一次	1.71

	(G05)	第二次	1.60
		第三次	1.81
		第四次	1.60
		平均值	1.68
限值			6（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2）废水

本项目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7.2-3。

表 7.2-3 废水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及性状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限值
			2025/07/22	2025/07/23	
生活污水排放口 (W01) 微黄、微浊 第一次	化学需氧量	mg/L	78	83	500
	悬浮物	mg/L	16	17	400
	pH 值	无量纲	7.1	7.1	6-9
	氨氮	mg/L	0.559	0.397	35
	总磷	mg/L	0.04	0.04	8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7.6	29.8	300
生活污水排放口 (W01) 微黄、微浊 第二次	化学需氧量	mg/L	85	79	500
	悬浮物	mg/L	18	19	400
	pH 值	无量纲	7.2	7.2	6-9
	氨氮	mg/L	0.478	0.447	35
	总磷	mg/L	0.05	0.04	8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30.7	27.2	300
生活污水排放口 (W01) 微黄、微浊 第三次	化学需氧量	mg/L	73	86	500
	悬浮物	mg/L	17	15	400
	pH 值	无量纲	7.1	7.1	6-9
	氨氮	mg/L	0.447	0.508	35
	总磷	mg/L	0.05	0.05	8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4.9	31.1	300
生活污水排放口 (W01) 微黄、微浊 第四次	化学需氧量	mg/L	80	76	500
	悬浮物	mg/L	20	19	400
	pH 值	无量纲	7.2	7.0	6-9
	氨氮	mg/L	0.498	0.407	35
	总磷	mg/L	0.04	0.04	8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8.9	25.8	300

（3）噪声

本项目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2-4。

表 7.2-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表

检测点	时间		声源描述	L _{max}	L _{eq}	限值(L _{eq})
				单位 dB (A)	单位 dB (A)	
厂界东侧 (N01)	2025/07/22	昼间	设备噪声	60	58	昼间≤ 65dB (A)
		夜间		52	45	
	2025/07/23	昼间		65	60	夜间≤ 55dB (A)
		夜间		54	48	

厂界南侧 (N02)	2025/07/22	昼间	设备噪声	64	59	
		夜间		54	47	
	2025/07/23	昼间		66	59	
		夜间		53	50	
厂界西侧 (N03)	2025/07/22	昼间	设备噪声	67	59	
		夜间		55	47	
	2025/07/23	昼间		69	58	
		夜间		55	48	
厂界北侧 (N04)	2025/07/22	昼间	设备噪声	62	58	
		夜间		49	47	
	2025/07/23	昼间		71	57	
		夜间		55	48	

(4)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有关总量控制污染物排放量统计结果见表 7.3-6。

表 7.3-6 总量控制污染物排放量统计表

类别	指标名称	总量控制建议值 t/a	设计产能年排放量 t/a (排入自然环境量)	先行性验收排放量 t/a (排入自然环境量)	符合情况
废水	水量	/	605	605	符合
	COD _{Cr}	/	0.024	0.024	符合
	氨氮	/	0.001	0.001	符合
废气	VOCs	0.16	0.16	0.08	符合

备注：

*项目产生废气均为无组织排放，设计产能年废气排放量参照环评预测量 0.16t/a。根据企业实际生产能力，非甲烷总烃先行性验收产能年排放量为 0.08t/a。

表八

8.1 验收监测结论

8.1.1 承诺备案受理书要求落实情况结论

本项目实际情况与承诺备案受理书要求落实情况见表 8.1-1。

表 8.1-1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表

承诺备案受理书要求	落实情况
建设项目在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前，请你单位对照环评及备案意见或承诺备案的要求，完成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报告编制，向社会公开。	企业已对照环评及备案意见或承诺备案的要求，完成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报告编制，并向社会公开。
在项目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你公司须完成排污权交易，依法申领或变更排污许可证，并按证排污。	企业将按照排污权有偿使用与交易制度，按照当地环保部门要求，进行交易。企业已依法进行排污登记，将按证排污。

8.1.2 污染物排放评价

2025 年 7 月 22 日至 2025 年 7 月 23 日检测期间：

1、该公司厂界下风向一、厂界下风向二、厂界下风向三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新污染源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2、该公司车间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 A.1 中的特别排放限值。

3、该公司厂界四周昼、夜间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的 3 类标准。

4、该公司生活污水排放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排放浓度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排放浓度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中的其它企业标准。

5、固体废物均可妥善处置，不排放。

8.1.3 总体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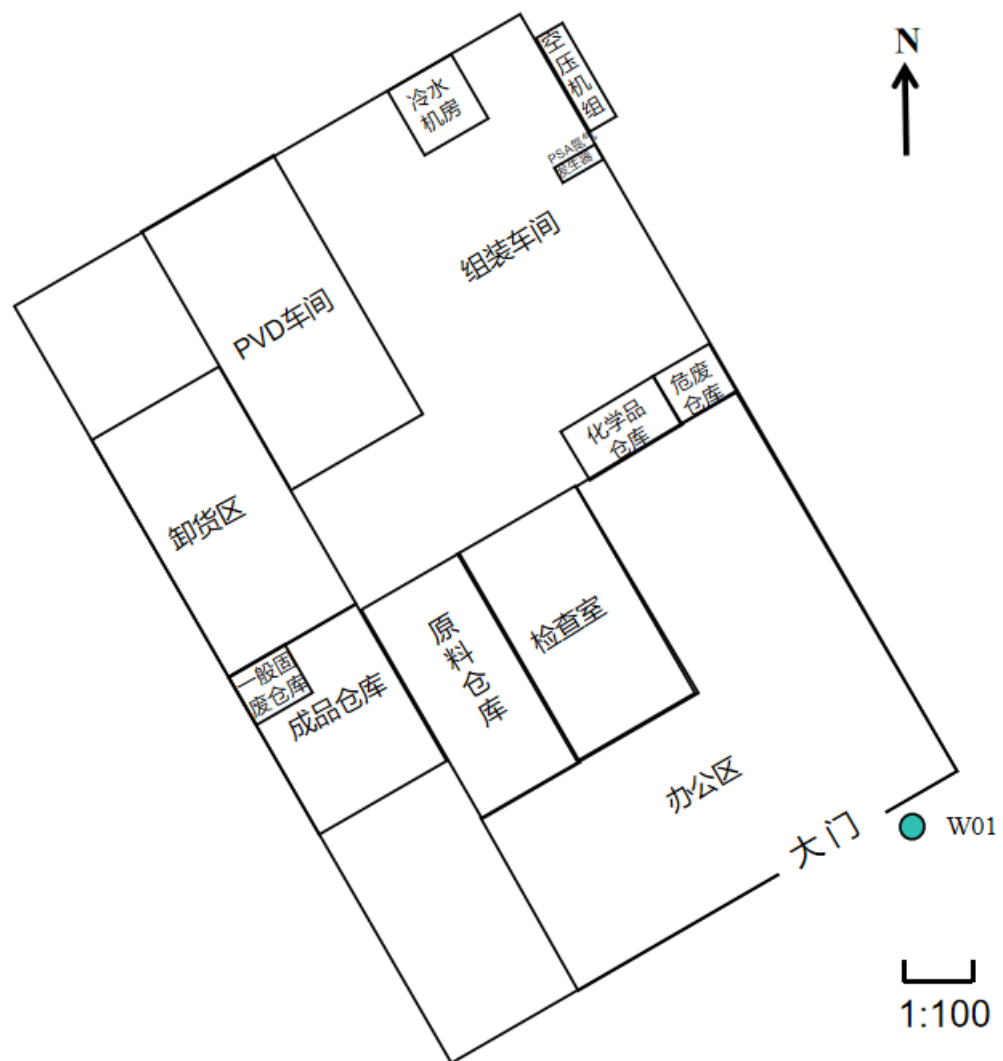
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套车载雷达天线项目污染防治措施基本按照环评及其承诺备案受理书要求落实，经验收监测，废水、废气、噪声污染物已做到达标排放，企业目前生产能力在设计产能范围内。

据此我单位认为本项目具备建设项目“三同时”环保设施先行性验收的条件。

附图 1 企业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企业项目平面布置图



**湖州南太湖新区“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改革”改革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承诺备案受理书**

湖新区环改备[2025]25号

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

你单位于2025年6月9日提交备案申请、年产2000万套车载雷达天线项目环境影响文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备案承诺书、信息公开情况说明等材料已收悉，经形式审查，同意备案。

建设项目在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前，请你单位对照环评及备案意见或承诺备案的要求，完成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报告编制，向社会公开。在项目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你公司须完成排污权交易，依法申领或变更排污许可证，并按证排污。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30501MAD58N6BX1001Y

排污单位名称：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南太湖新区大漾路759号
7栋1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01MAD58N6BX1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5年06月20日

有效期：2025年06月20日至2030年06月19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 1: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申请表

单位名称	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1MAD58N6BX1
法定代表人	许文杰	联系电话	13564835497
联系人	李兵	联系电话	15900554026
传 真	/	电子信箱	/
单位地址	中心经度 120°3'6.558" 中心纬度 30°50'34.724"		
预案名称	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编制单位	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
风险级别	一般		
本单位于 2025 年 7 月 9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 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备案意见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15年7月10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  备案受理部门（公章） 2015年7月10日		
备案编号	33015-01-2015-033-L		
受理部门负责人	王东阳	经办人	王正楠

注：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L、较大M、重大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例如，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重大环境风险非跨区域企业环境应急预案2015年备案，是余杭区环境保护局当年受理的第25个备案，则编号为：330110-2015-025-H；如果是跨区域企业，则编号为330110-2015-025-HT。

委托处置协议书

合同编号：_____

甲方： 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湖州润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浙江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和诚信的原则下，就甲方委托乙方处置危险废物的相关事宜，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一、危险废物基本信息

序号	危废名称	废物代码	年申报量（吨）	物理性状	包装方式
1	废水渣	772-006-49	2.4	固态	吨袋
2	废活性炭过滤棉	900-041-49	0.05	固态	吨袋
3	废锡膏	900-000-49	0.01	固态	吨袋
4	废抹布手套	900-041-49	0.05	固态	吨袋
5	废机油、润滑油	900-249-08	0.025	液态	桶装
6	废油桶	900-249-08	0.003	固态	吨袋
7	废清洗液、酒精、异丙醇包装	900-047-49	0.13	固态	吨袋
8					
备注：					

二、甲、乙双方权责

1、甲方须向乙方提供企业和危险废物的相关资料包括营业执照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复印件、环评报告固废一览表中的危废名称代码、数量、形状等，并确保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和合法性。所有提供的纸质资料须加盖甲方的公章。

2、甲方须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上述废物进行安全收集并分类储存，不同类型的危废采用相应的封装容器，封装容器必须做到外观无破损、无泄漏、表面无污染。如甲方的包装容器不符合乙方要求或危险废物混合收集等，乙方有权拒绝接收该部分危废。

3、甲方应保证每次处置的废物性状和所提供的资料基本相符，乙方有权对甲方要求处置的废物进行抽检，若检测结果与甲方提供的性状证明或样品性状有较大差别时，乙方有权拒绝接收甲方废物，已拉至乙方厂内的将予退货，运费由甲方承担。

4、若甲方需乙方处置的危废种类发生变化，且在乙方处置范围内时，需改签或补签协议。

5、若甲方废物性状发生较大变化，或因某特殊原因而导致某些批次危废性状发生重大变化时，甲方应及时通报乙方，经双方协商，可重新签订相关处置协议。若甲方未及时通知乙方，导致在该

废物的清理、运输、储存和处置等过程中产生不良影响或发生事故的，甲方须承担相应责任。若由此导致乙方处置费用增加，乙方有权向甲方提出追加处置费用和相应赔偿的要求。

6、甲方现场的装车由甲方负责，乙方现场的卸货由乙方负责，运输过程中的安全问题由乙方督促运输单位负责。

7、乙方须向甲方提供营业执照和危废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并有义务向甲方告知乙方的危废处置范围、处置能力以及处置方法。同时，乙方须严格按照国家的规定和标准对已接收的危废进行合理、安全的处置。

8、协议签订后，甲方须及时在所在地危险综合监管信息系统进行企业信息注册，完成危废申报登记，注册成功后及时通知乙方办理废物转移计划申报。若因甲方未及时办理手续或未及时通知乙方，导致相关审批、转移手续无法完成，所发生的责任和费用由甲方承担。

9、如因乙方原因不能处置甲方废物，需提前 15 天告知甲方，已接收的废物按实际过磅数量结算相应处置费。

三、危废的转移和运输

经甲乙双方商定，按以下第 2 项执行危废的转运。

1、由甲方自行委托有危险废物运输资质的运输单位负责运输，甲方所产生的危险废物运输到乙方指定地点交付。交付前所有风险和责任由甲方或甲方所委托的运输单位承担，乙方签收后由乙方承担。

2、由乙方负责委托有危险废物运输资质的运输单位负责运输，运输费用为小车 1300 元/次，
大车 2000 元/次。甲方须在每次运输前提前五个工作日通知乙方，乙方方可及时为甲方提供运输和接收。

四、计费及支付方式

1、数量计量：甲方如具备计量条件双方可当场计量，否则以乙方的计量为准，若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

2、处置费用：

结算依据：根据本合同附件《处置价格单》中约定的价格进行结算。

若甲方实际委托全年超出 1 吨的，则甲方应根据实际数量及协议约定单价向乙方支付处置费用；
若甲方实际委托全年不足 1 吨的，则甲方按 1 吨数量及协议约定单价向乙方支付处置费用。

甲方应在收到乙方发票后 7 日内结清款项，逾期付款则加收违约金，违约金按处置费用的 10% 收取。

3、支付方式：公司账户现金转账。

五、特别约定

- 1、乙方向甲方提供危险废物分类收集转移及危险废物台账规范化管理业务的指导服务。
- 2、业务指导服务费每年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00 元），协议签订时，甲方向乙方先行支付。
- 3、处置费价格根据市场行情进行更新，若行情发生较大变化，双方可以协商进行价格变更。
- 4、甲方指定_____手机号码：_____为工作联系人，乙方指定 张震森 手机号码：17772700009 为工作联系人。

六、其它约定事项

- 1、本协议自 2025 年 7 月 11 日起至 2026 年 7 月 10 日止，并可于合同终止前 15 日内由任一方提出合同续签，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新的委托协议书。
- 2、协议中未尽事宜，在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范围内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如遇国家或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出台新的政策、法规，甲乙双方应执行新的政策和规定。
- 3、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受托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4、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盖章）：湖州润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浙江南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菱湖支行

账号：201000243447899

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南浔区菱湖镇吉兆南路 288 号

代理人：

代理人：

电话：

1815722956

电话：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普洛赛斯 PROCESS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普洛赛斯检（2025）第H07197号

委托单位： 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环保验收项目检测

湖州普洛赛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湖州普洛赛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一、基本信息

委托单位	全称	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		
	地址	/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沐沐/18305077367		
项目名称	环保验收项目检测			
项目地址	/			
来样方式	本公司采样	采样日期	2025/07/22-2025/07/23	
检测地点	公司实验室/现场检测	接收日期	2025/07/23-2025/07/24	
样品数量	水样：24L 气样：72 个	检测日期	2025/07/22-2025/07/29	
检测类别 及项目	废水：pH 值、总磷、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 废气：非甲烷总烃、总悬浮颗粒物 噪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主要检测 仪器设备	PHBJ-260 便携式 pH 计（HP111）、ZR-3922 型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HP91-2/HP91-3/HP101-1/HP101-2）、真空箱采样器（HP104-8）、UV-18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HP01）、LB-901COD 恒温加热器（HP87-1/87-2）、CPA225D 电子天平（HP80）、PX224ZH/E 电子天平（HP131）、JPSJ-605 溶解氧测定仪（HP94）、AWA6228 多功能声级计（HP39-2）、T6 新悦可见分光光度计（HP109）、GC-1120 气相色谱仪（HP132）			
说明	2025 年 07 月 22 日至 2025 年 07 月 23 日检测期间，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正常运营，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编制人：周微

审核人：Jal

批准人：

签发日期：



(检验检测专用章)

二、检测方法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备注：1. 废水采样按 HJ91.1-2019《污水监测技术规范》执行。
2. 无组织废气采样按 HJ/T 55-2000《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执行。

三、检测结果

表 3-1 废水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及性状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限值
			2025/07/22	2025/07/23	
生活污水排放口 (W01) 微黄、微浊 第一次	化学需氧量	mg/L	78	83	500
	悬浮物	mg/L	16	17	400
	pH 值	无量纲	7.1	7.1	6-9
	氨氮	mg/L	0.559	0.397	35
	总磷	mg/L	0.04	0.04	8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	mg/L	27.6	29.8	300
生活污水排放口 (W01) 微黄、微浊 第二次	化学需氧量	mg/L	85	79	500
	悬浮物	mg/L	18	19	400
	pH 值	无量纲	7.2	7.2	6-9
	氨氮	mg/L	0.478	0.447	35
	总磷	mg/L	0.05	0.04	8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	mg/L	30.7	27.2	300
生活污水排放口 (W01) 微黄、微浊 第三次	化学需氧量	mg/L	73	86	500
	悬浮物	mg/L	17	15	400
	pH 值	无量纲	7.1	7.1	6-9
	氨氮	mg/L	0.447	0.508	35
	总磷	mg/L	0.05	0.05	8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	mg/L	24.9	31.1	300

生活污水排放口 (W01) 微黄、微浊 第四次	化学需氧量	mg/L	80	76	500
	悬浮物	mg/L	20	19	400
	pH 值	无量纲	7.2	7.0	6-9
	氨氮	mg/L	0.498	0.407	35
	总磷	mg/L	0.04	0.04	8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mg/L	28.9	25.8	300

备注：限值来源于《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氨氮、总磷限值来源于《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 表 1 限值。

表 3-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位置	采样时段	非甲烷总烃 (mg/m ³)		总悬浮颗粒物 (mg/m ³)	
		2025/07/22	2025/07/23	2025/07/22	2025/07/23
厂界 上风向 (G01)	第一次	0.79	0.74	0.186	0.180
	第二次	0.68	0.72	0.187	0.180
	第三次	0.65	0.69	0.192	0.186
	第四次	0.58	0.68	0.199	0.184
厂界 下风向 (G02)	第一次	1.22	1.22	0.465	0.428
	第二次	1.11	1.15	0.394	0.393
	第三次	1.50	1.30	0.411	0.418
	第四次	1.35	1.24	0.475	0.359
厂界 下风向 (G03)	第一次	1.32	1.76	0.415	0.389
	第二次	1.25	1.61	0.328	0.389
	第三次	1.45	1.34	0.445	0.378
	第四次	1.29	1.32	0.396	0.416
厂界 下风向 (G04)	第一次	1.50	1.16	0.338	0.399
	第二次	1.28	1.41	0.396	0.331
	第三次	1.51	1.28	0.432	0.463
	第四次	1.32	1.22	0.405	0.418
最大值		1.51	1.76	0.475	0.463
限值		4.0		1.0	

备注：限值来源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表 3-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位置	采样时段	非甲烷总烃 (mg/m ³)
2025/07/22	厂区内 (G05)	第一次	1.78
		第二次	1.54
		第三次	1.50
		第四次	1.66
		平均值	1.62
2025/07/23	厂区内 (G05)	第一次	1.71
		第二次	1.60
		第三次	1.81

		第四次	1.60
		平均值	1.68
限值			6（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备注：限值来源于《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附录 A 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标准。			

表 3-4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点	时间	声源描述	L _{max}	L _{eq}	限值 (L _{eq})
			单位 dB(A)	单位 dB(A)	
厂界东侧 (N01)	2025/07/22 16:07	设备噪声	60	58	昼间≤65dB (A) 夜间≤55dB (A)
	2025/07/22 22:01		52	45	
厂界南侧 (N02)	2025/07/22 16:10	设备噪声	64	59	
	2025/07/22 22:04		54	47	
厂界西侧 (N03)	2025/07/22 16:14	设备噪声	67	59	
	2025/07/22 22:07		55	47	
厂界北侧 (N04)	2025/07/22 16:17	设备噪声	62	58	
	2025/07/22 22:10		49	47	
备注：限值来源于《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					

表 3-5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点	时间	声源描述	L _{max}	L _{eq}	限值(L _{eq})
			单位 dB(A)	单位 dB(A)	
厂界东侧 (N01)	2025/07/23 15:23	设备噪声	65	60	昼间≤65dB (A) 夜间≤55dB (A)
	2025/07/23 22:00		54	48	
厂界南侧 (N02)	2025/07/23 15:26	设备噪声	66	59	
	2025/07/23 22:04		53	50	
厂界西侧 (N03)	2025/07/23 15:30	设备噪声	69	58	
	2025/07/23 22:08		55	48	
厂界北侧 (N04)	2025/07/23 15:33	设备噪声	71	57	
	2025/07/23 22:13		55	48	
备注：限值来源于《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					

四、检测结果评价

2025 年 07 月 22 日至 07 月 23 日检测期间：

- 1、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生活污水排放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BOD₅）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表 2 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排放浓度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 表 1 限值。
- 2、该企业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控点非甲烷总烃、总悬浮颗粒物排放

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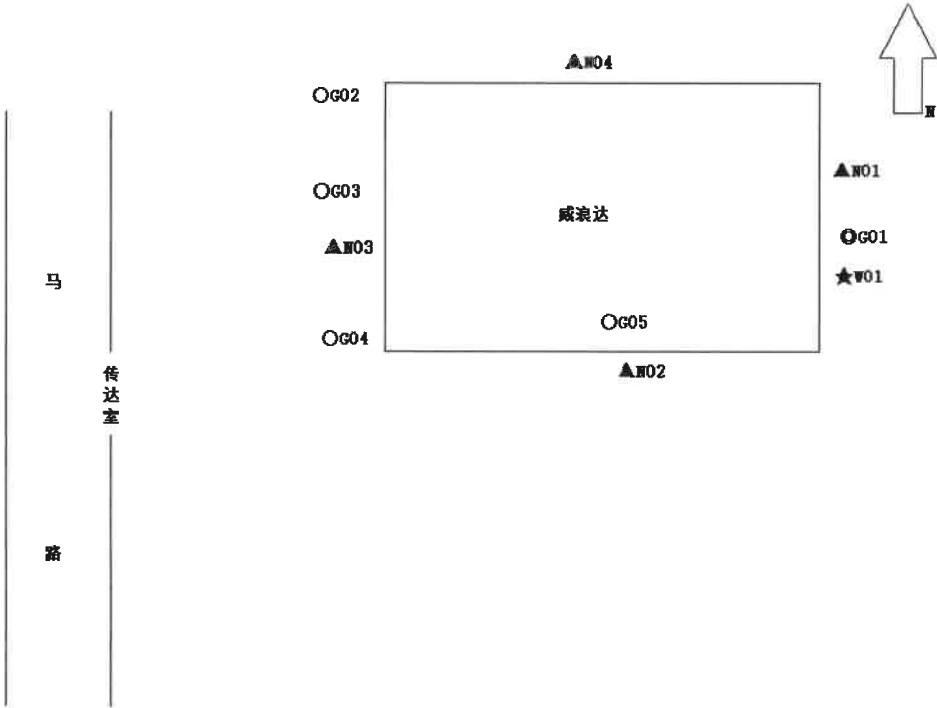
3、该企业东、南、西、北侧厂界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

******* 报 告 结 束 *******

附表 气象参数

日期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大气压 kPa	天气状况
2025/07/22	东	3.0-3.1	34-35	101.0-101.2	晴
2025/07/23	东	3.0-3.1	34-35	101.3-101.5	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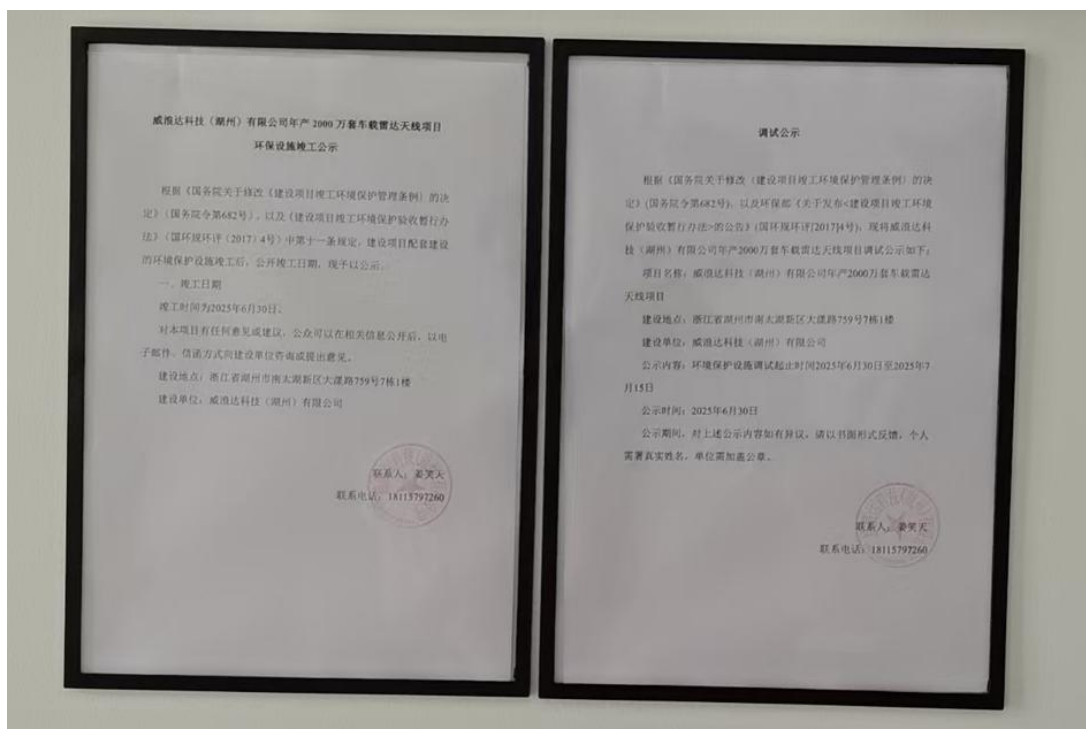
附图



注：◎为有组织废气采样点位，○为无组织废气采样点位，
★为废水采样点位，▲为噪声检测点位。



附件 6 竣工、调试公示



提供材料真实性承诺书

本公司针对“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年产2000万套车载雷达天线项目”先行性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本公司在此声明并承诺：

本项目编制的全部验收所需文件及相关资料及提供的纸质版和电子版资料均完整、真实、可靠，有关副本资料或复印件、扫描件均与原件一致。

特此承诺！

承诺单位：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



工况证明

兹证明，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 于 2025 年 7 月 22 日
生产3.25万套车载雷达天线，特此证明！

单位：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盖章）

2025年7月22日



工况证明

兹证明，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 于 2025 年 7 月 23 日
生产3.2万套车载雷达天线，特此证明！

单位：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盖章）

2025年7月23日



证明

本次验收范围为年产1000万套车载雷达天线。

特此证明！



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



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套车载雷达天线项目

自查报告

验收实际设备清单、工艺及原辅料等信息确认

验收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环评附数量 (台/套)	实际数量 (台/套)	备注
1	2.5 次元测试机	定制	1	1	/
2	荧光光谱分析仪	定制	1	1	/
3	超声波清洗机	定制	1	1	/
4	清洗水循环处理机	定制	1	1	/
5	PVD 真空镀膜机	定制	2	1	-1（尚未建设）
6	三相稳压器	SBW-200KVA	1	1	/
7	风冷涡旋式冷水机	KN-15AD	1	1	/
8	机械臂	定制	3	3	/
9	全自动锡膏印刷机	Ccpro	1	1	/
10	锡膏检查机	定制	1	1	/
11	PSA 氮气发生器	NPL10B	1	1	/
12	无铅氮气回流焊机	SR1003M-N	1	1	/
13	风冷机组	定制	1	1	/
14	活性炭过滤棉装置	定制	1	1	/
15	功能测试机	定制	2	1	-1（尚未建设）
16	CCD 检查机	定制	1	1	/
17	永磁变频空压机	ML 30-V	1	1	/
18	碳钢储气桶	C-1.0M3/8kg	1	1	/
19	风冷干燥机	JY-50AC	1	1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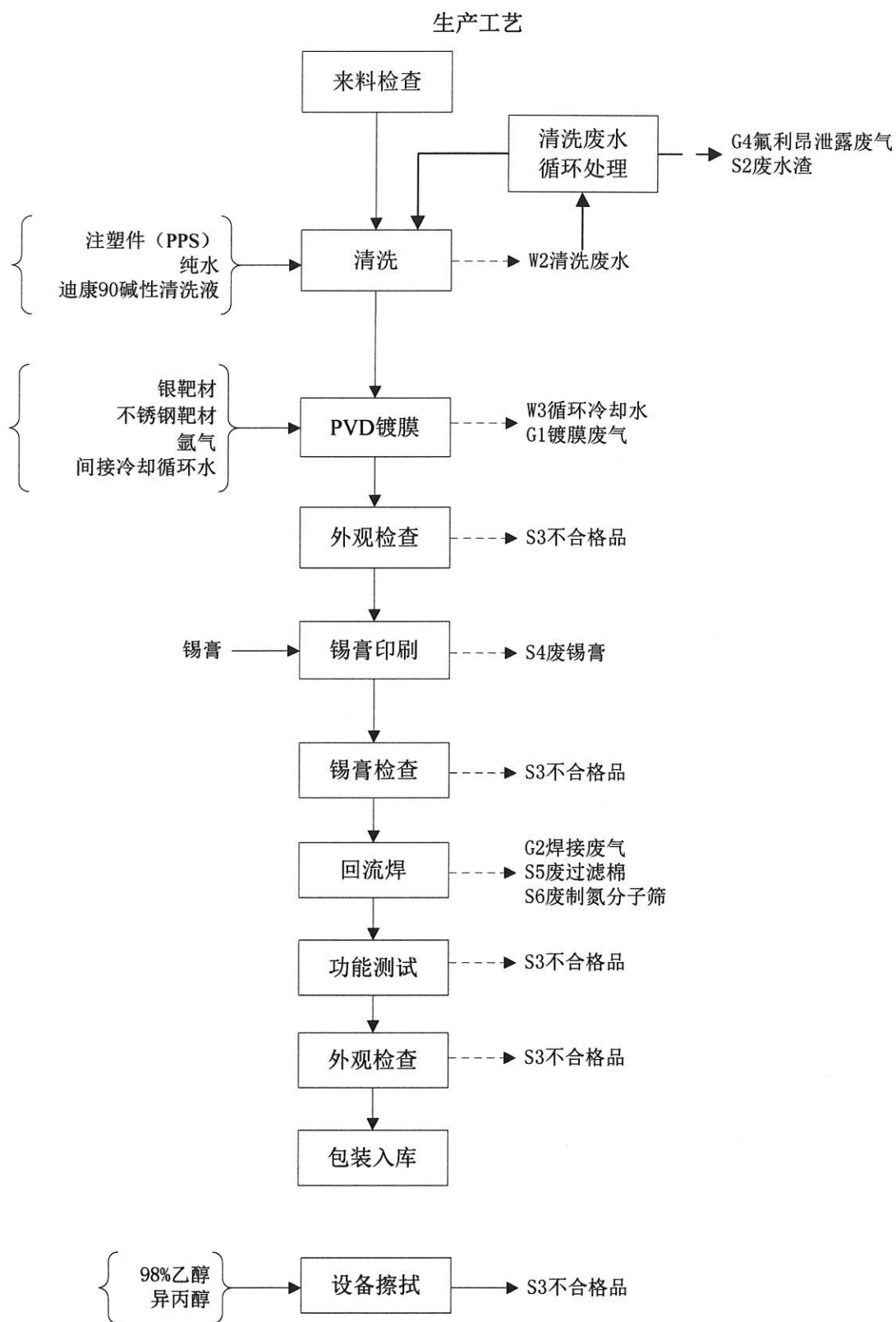


图 1 车载雷达天线生产工艺流程及主要产污环节示意图

工艺流程说明：

表 1 生产工艺流程说明一览表

序号	工序名称	产生工序	产污状况
1	来料检查	使用 2.5 次元测试机和荧光光谱分析机对来料进行检查，不合格的退还给商家。	/
2	清洗	采用超声波清洗机对注塑件（PPS）进行清洗，去除原材料表面杂质，经过一次碱性溶液清洗（迪康 90 碱性清洗液）及三次纯水逆洗后，经设备自带干燥系统干燥（电能，~100℃）。清洗完的废液经一套清洗水循环处理机（低压蒸发）处理后循环回用，定期补充纯水，废水渣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W2 清洗废水 S2 废水渣 G4 氟利昂泄露废气
3	PVD 镀膜	PVD（Physical Vapour Deposition，物理气相沉积）技术，即在真空条件下，采用物理方法，将材料源--固体或液体表面气化成气态原子、分子或部分电离成离子，并通过低压气体（或等离子体）过程，在基体表面沉积具有某种特殊功能的薄膜的技术。PVD 镀膜技术是一种能够真正获得微米级镀层且无污染的环保型表面处理方法。 清洗干净的注塑件进入真空镀膜机进料腔，关闭阀门，利用镀膜机配套的真空泵进行腔体内抽真空，降低杂质气体对镀膜过程的影响。镀膜腔内在真空条件下，通过低电压和高电流将靶材离化成离子（纳米级）状态，利用电磁场的共同作用，将靶材表面的电弧加以有效控制。氩气在电场作用下被离化同时被加速，向加有负电压的靶面飞去，轰击靶材表面，引起靶材表面各种粒子（如原子、分子或团束）溢出即产生溅射），提高金属离子的离化率，使金属颗粒度更细。用惰性气体氩作为工作气体，可提高溅射速率，而且惰性气体原子的化学性质极为稳定，惰性气体离子束产生的溅射及沉积现象属千单纯的物理过程，因此不会改变溅射与沉积材料的基本性质。利用氩离子轰击靶材后，形成等离子体，等离子体受磁场约束，按照固定的轨迹移动到共建上，不会随气体排出腔体，达到技术参数要求后，关闭电源。 整个镀膜过程在完全密闭的腔体内进行，镀料粒子在电磁场作用下定向沉积工件，不存在镀料粒子外排，仅涉及镀膜出料及抽真空过程少量离子态硅、钛外排，作为废气排放量较少，本评价不做定量分析。 PVD 镀膜采用间接循环冷却水进行冷却。使用完的氩气罐厂家回收。	W3 循环冷却水 G1 镀膜废气
4	外观检查	用 CCD 检查机对 PVD 镀膜产品进行检查。	S3 不合格品

5	锡膏印刷	使用全自动锡膏印刷机在 PVD 镀膜产品上按位置要求进行印刷锡膏（机械臂上料）。根据锡膏的理化性质，其中的挥发份主要为 3.6-5.4% 的松脂、1.8-3.6% 溶剂、微量添加剂等，以最坏情况考虑共计挥发分 10%，该工序在常温进行，且该工序过程极短，因此，基本无挥发性污染物产生，其挥发份（10%）主要在后续的回焊炉高温下挥发产生。	S4 废锡膏
6	锡膏检查	利用锡膏检查机对锡膏的高度进行检查。	S3 不合格品
7	回流焊	通过锡膏检查的产品进入无铅氮气回流焊机焊接组装（机械臂上料），通过高温（电加热，250℃）使附着在 PVD 镀膜产品上的锡膏融化后再冷却（风冷机组），最终使产品达到稳定结合。产生的焊接废气通过无铅氮气回流焊机自带的活性炭过滤棉装置收集处理后通过车间排风系统无组织排放。 制氮工艺：PSA 氮气发生器是以碳分子筛为吸附剂，利用加压吸附，降压解吸的原理从空气中吸附和释放氧气，从而分离出氮气的自动化设备。碳分子筛是一种以煤为主要原料，经过研磨、氧化、成型、碳化并经过特殊的孔型处理工艺加工而成的，表面和内部布满微孔的柱形颗粒状吸附剂，呈黑色。变压吸附制氮利用碳分子筛的选择吸附特性，采用加压吸附，减压解吸的循环周期，使压缩空气交替进入吸附塔来实现空气分离，从而连续产出高纯度的氮气，作为焊接保护气。	G2 焊接废气 S5 废过滤棉 S6 废制氮分子筛
8	功能测试	利用功能测试机对产品进行功能测试，合格品进入下一环节。	S3 不合格品
9	外观检查	通过功能测试的产品使用 CCD 检查机进行外观检查，合格品包装入库。	S3 不合格品
10	包装入库	合格的产品包装入库。	/
11	设备擦拭	使用抹布蘸取 98%乙醇、异丙醇，定期对设备擦拭清洁。	G3 擦拭废气

注：噪声伴随整个生产过程。

验收原辅料消耗

序号	名称	单位	原辅材料消耗量			包装形式
			环评审批量	当年 7 月实际使用量	2025 年折算量	
1	注塑件(PPS)	吨	70	5.6	33.6	散装
2	银靶材	吨	1.4	0.057	0.68	6.8kg/散装
3	不锈钢靶材	吨	0.14	0.0057	0.068	6.8kg/散装
4	锡膏	吨	0.7	0.028	0.336	500g/罐
5	氩气	L	160	6.4	76.8	40L/罐
6	纸箱	个	70000	2800	33600	/
7	纯水	吨	5.6	0.224	2.7	17L/桶
8	活性炭过滤棉	吨	0.05	0.002	0.024	/
9	迪康 90 碱性清洗液	L	40	1.6	19.2	5L/桶
10	润滑油脂	kg	27	1.08	12.96	27kg/桶
11	高温机油	L	4	0.16	1.92	1L/瓶
12	98%酒精	L	100	4	48	25L/桶
13	异丙醇	L	100	4	48	25L/桶
14	自来水	吨	1476	118	1416	/
15	电	万 kWh	30	1.6	19.2	/

验收固体废物汇总表

序号	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报批产生量 (t/a)	当年7月 生产量 (t/a)	预计全年生产 量 (t/a)	处置去向
1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固态	生活垃圾	7.6	0.608	7.296	委托环卫部门 清运
2	不合格品	外观检查、 锡膏检查、 功能测试	固态	不合格品	1	0.04	0.48	出售给 物资回 收公司
3	其它废包 装材料	其它原材 料包装	固态	其它废包 装材料	2	0.08	0.96	
4	废纯水 桶、氩气 罐	纯水、氩气 包装	固态	废纯水桶、 废氩气罐	1	0.04	0.48	厂家回 收
5	废制氮分 子筛	氮气制备	固态	废分子筛	0.1t/6 年	未更换	0.1t/6 年	
6	废水渣	清洗水循 环处理	固态	浓缩水渣	2.4	0.096	1.152	委托资 质单位 处置
7	废过滤棉	废气处理	固态	废过滤棉	0.05	0.002	0.024	
8	废锡膏	锡膏印刷	固态	废锡膏	0.01	0.0004	0.0048	
9	废抹布手 套	设备维护	固态	废抹布手 套	0.05	0.004	0.048	
10	废机油、 润滑油		液体	废机油、润 滑油	0.025	0.002	0.024	
11	废油桶	机油、润滑 油包装	固态	废机油桶、 废润滑油 桶	0.003	未使用完 完整一桶	0.002	
12	废清洗 液、酒精、 异丙醇包 装	清洗液、酒 精、异丙醇 包装	固态	废清洗液、 酒精、异丙 醇包装	0.13	未使用完 完整一桶	0.1	

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盖章）



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
年产 2000 万套车载雷达天线项目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建设单位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本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复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本项目按照环评及承诺备案受理书的要求落实了各项防止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实际环保投资为 21 万元。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废气治理设施由建设单位委托相关单位进行设计、施工建设及后期调试，并与该公司签订了设计、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均得到了保证，本项目建设过程中已组织实施了本项目环评报告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

1.3 验收过程简况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及其他管理文件的要求，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作为建设项目先行性环境保护验收的责任主体，在项目环评通过取得批复并竣工后，于 2025 年 8 月开展环保验收工作。并于 2025 年 7 月委托湖州普洛赛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进行现场监测工作。

2025 年 8 月 15 日由建设单位组织了先行性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工作组踏勘了建设项目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汇报和验收监

测单位对项目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以书面形式一致同意本项目通过先行性环境保护验收，并提出了验收意见。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该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均符合相关环保要求，根据调查，未收到过公众投诉，也未发生环境污染事件。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环境影响登记表及承诺备案受理书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规章制度

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贯彻执行了国家有关环境保护规章制度，建立环境管理体系，对全厂进行管理，制定了规范的运作程序。公司制定了环境管理方面的相关规定并严格执行。环保设施由各车间及设备管理部负责日常的运行和维护管理，正在逐步完善环保设施的运行记录和维护记录，完善环境保护档案。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已完成《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 2025 年 7 月 10 日通过湖州市生态环境局南太湖新区分局备案。预案中已明确了区域应急联动方案，企业将按照预案进行演练。

（3）环境监测计划

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按照环境影响登记表及承诺备案受理书要求，并参考排污许可证常规监测要求，定期委托第三方环境检测单位对公司废气、废水、噪声进行监测，监测频次满足排污许可证要求。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各类废气均通过各类污染防治措施处理后达标排放，根据《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套车载雷达天线项目环保验收检测报告》（报

本项目各类废气均通过各类污染防治措施处理后达标排放，根据《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套车载雷达天线项目环保验收检测报告》（报告编号：普洛赛斯检（2025）第 H07197 号），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污染物排放量符合环评中的总量控制要求。

本项目不涉及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不涉及。

3 整改工作情况

1、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对验收监测报告进行了完善；

2、补充了各类环保标识、图片；

3、加强管理，建立环保设施运行记录、台账，固废处置台账，加强对环保设施的维护保养，保证正常运行，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盖章）

2025 年 8 月 15 日



验收意见

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
年产 2000 万套车载雷达天线项目
先行性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8 月 15 日，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套车载雷达天线项目先行性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先行性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本次项目工程基本情况见表 1。

表 1 工程项目建设情况一览表

项目	执行情况
项目名称	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套车载雷达天线项目
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单位	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浙江省湖州市南太湖新区大漾路 759 号 7 栋 1 楼
建设产品及规模	设计生产能力：年产 2000 万套车载雷达天线项目 实际生产能力：年产 1000 万套车载雷达天线项目
工程组成与建设内容	项目租用湖州城迪通信科技有限公司闲置厂房面积约 2000 平方米，购置全自动印刷产线，焊接产线，真空镀产线等设备，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量 2000 万套车载雷达天线的生产能力，预计实现销售收入 2 亿人民币，利税 3000 万元。
现场勘察时工程实际建设情况	目前根据实际生产情况，企业租用湖州城迪通信科技有限公司闲置厂房面积约 2000 平方米，已购置全自动印刷产线，焊接产线，真空镀产线等设备，达到年产 1000 万套车载雷达天线的生产能力，实行全天 24h 生产，已投产设施各类污染防治措施均已落实到位。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本次项目工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见表 2。

表 2 工程项目建设工程及环保审批情况一览表

项目	执行情况
立项	南太湖新区湖州南太湖新区管委会政务服务中心， 文号：2409-330552-04-02-695399
环评编制	《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套车载雷达天线项目环境影响 登记表》（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环评批复	湖州市生态环境局南太湖新区分局，备案文号：湖新区环改备[2025]25 号 2025 年 6 月 9 日
项目动工时间	2025 年 6 月
项目竣工时间	2025 年 6 月 30 日
项目调试时间	2025 年 6 月 30 日至 2025 年 7 月 15 日
申领排污许可证情况	91330501MAD58N6BX1001Y
其他情况	/

3、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3500 万元，环保投资为 21 万元。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年产 1000 万套车载雷达天线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核查：企业因部分生产设备尚未到位实施，所以原辅材料用量、污染物排放量相应减少，原环评审批产能年产 2000 万套车载雷达天线，验收产能为年产 1000 万套车载雷达天线，其余与环评基本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 a)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由凤凰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 b) 清洗废水：通过清洗水循环处理机（低压蒸发）处理后回用，不外排，纯水定期补充。
 - c) 间接循环冷却水：循环回用不外排。
 - d) 雨水：经雨水管道收集后排入附近市政雨水管网。
- 2、废气
- a) 镀膜废气：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 b) 焊接废气：经无铅氮气回流焊自带的活性炭过滤棉装置收集处理后通过排风系统无

组织排放。

c) 擦拭废气：在车间内无组织逸散，经车间换气系统排出。

d) 氟利昂泄露废气：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各类设备的机械噪声，具体降噪措施如下：

主要噪声源设置隔声、减振、消声等措施；安装隔声门窗；加强设备减振、管理维护。

4、固废

a) 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不排放；

b) 生产固废：不合格品、其它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出售给物资回收公司；废纯净水桶、氩气罐、废制氮分子筛由厂家回收；废水渣、废锡膏、废活性炭过滤棉、废抹布手套，废机油、润滑油，废油桶，废清洗液、锡膏、酒精、异丙醇包装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5、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项目不涉及重大危险源，落实了相关应急措施，按要求配备了干粉灭火器、手套、口罩等应急物资。车间内产生的不同种类的固体废物不得混放，固体废物设置标识牌，各生产车间应注重减少各类固体废物的产生，做到节能降耗、清洁生产。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使用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物质，无重大危险源存在，因此，发生环境污染事故的概率很小，环境风险可以接受。

(2) 其他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本项目不涉及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 废水

该公司生活污水排放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排放浓度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排放浓度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中的其它企业标准。

(2) 废气

该公司厂界下风向一、厂界下风向二、厂界下风向三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新污染源无组织排放限

值要求。

该公司车间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 A.1 中的特别排放限值。

（3）噪声

该公司厂界四周昼间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的 3 类标准。

（4）固废

固体废物均可妥善处置，不排放。

（5）根据验收结果统计，本项目废水主要污染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排放量，废气主要污染物颗粒物排放量均能符合环评中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2、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1）废水治理设施

该公司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由凤凰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无生产废水外排。

（2）废气治理设施

根据《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废水、废气、噪声检测报告》（报告编号：普洛赛斯检（2025）第 H07197 号）可知，生产废气中污染因子均能符合相关污染物排放限值。

（3）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本项目依靠墙体隔声降噪后的降噪效果良好，厂界噪声能达到相关标准。

（4）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企业已设置一般固废仓库及危险废物仓库，并按规范张贴标识标牌。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环境空气、噪声均可达到相应验收执行标准。

六、验收结论

参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结合本项目监测数据与实际现场踏勘结果，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套车载雷达天线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在设计、施工和运行阶段均采取了相应的措施，生产中各项污染物经治理后均可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敏感点影响较小，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均在环评审批范围内，基本满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一致同意本项目通过先行性环境保护验收。

七、建议与要求

1、要求严格执行所制定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提高环境风险防范意识，加强生产、环保设备的运行管理维护，做到责任到人，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完善环保设施运行台账资料和现场标识标牌。

2、加强废气污染防治，确保达标排放；严格落实降噪措施，保证厂界噪声排放达标。

3、建议加强废水污染防治，完善雨污分流，清污分流。

4、建议进一步加强固废的收集、暂存、处置过程管理。完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情况。

5、自觉接受生态环境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配合做好各项污染防治工作。

验收组组长签字：
威浪达科技（潮州）有限公司（盖章）
2025年8月15日



验收人员名单

	姓名	单位	电话	备注
验收负责人	姜笑天	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	1815797260	
验收参加人员	凌美伦	湖州宝山双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579416290	
	叶学万	湖州宝山双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819205299	
	黄海明	湖州市水务集团	13587287237	
	杜贵强	湖州宝山双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738203068	
	丁小华	湖州宝山双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167261162	
	何文忠	湖州中环安环境规划设计院	15336971657	

威浪达科技(湖州)有限公司

